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5年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5年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单位预算表**

（一）2025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5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5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5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5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5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5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5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5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5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和健康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护理、预防保健、初级卫生规划保健实施

2. 基本医疗服务职能：设有临床科室：全科、儿科、妇产科、口腔科、针灸理疗科、中医全科、中西医结合骨伤科、康复科、五官科、全科-专科联合门诊、专科医生工作室等。医技科室：放射科、检验科、B超心电图室，为百姓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是集医疗、预防、保健、教育为一体的综合性、非盈利性公立一级乙等医院，推进医共体建设，增强基层服务能力，提高基层就诊率，提高老百姓的满意度。

3.公共卫生服务职能：城乡居民健档案管理服务、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预算包括：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单位预算。

**二、2025年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91.1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9.11万元、；支出包括：卫生健康支出1210.30万元。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支总预算1210.30万元。

（二）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收入预算1210.3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5.06万元，增长11.52%，主要是2025年年初预算资金已下达，由于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新增基层医卫生机构提升计划（建设）项目、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革补助项目资金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91.19万元，占98.42%；政府性基金收入19.11万元，占1.6%。
　　（三）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支出预算1210.3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5.06万元，增长11.52%，主要是2025年新增基层医卫生机构提升计划（建设）项目、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革补助项目资金增加。

1.按支出功能分类，卫生健康支出1191.19万，城乡社区支出19.11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02.45万元，占8.5%；项目支出1088.74万元，89.9%，城乡社区支出19.11万元，占1.6%。

（四）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10.3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191.19万元、政府性基金19.1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1191.1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9.11万元。

1. 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10.3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5.06万元，增长11.52%，主要是由于2025年新增基层医卫生机构提升计划（建设）项目、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革补助项目资金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1191.19万元，占98.4%；城乡社区支出19.11万元，占1.6%。

**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962.33万元，卫生健康证免费办理项目、医共体运行经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改制项目、为民办实事项目经费（免费用药及免费疫苗）、浙工大莫干山校区卫生所运行经费、县120急救中心工作经费补助、校园医技补助。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96.46万元，主要用于适龄儿童窝沟封闭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老年人健康服务专项行动和老年人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升计划（建设）19.11万元。

 （5）其他卫生健康支出14.4万元。主要用于县120急救中心工作经费补助劳务费。

 （六）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2.45万元，其中：

人员支出102.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0.00万元

（七）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9.1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9.1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今年新增基层医卫生机构提升计划（建设）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19.11万元，占1.6%；

 **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八）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九）关于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年预算未安排，上年执行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由相关部门从严审批控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年初未纳入部门预算

2.公务接待费：2025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由于本单位为事业单位（非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1.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1.28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德清县乾元镇中心卫生院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4个一级项目，涉及当年资金1107.85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上年结转结余：包括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财政专户管理结转结余和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7.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